

四川省人民政府 公 告

《四川省农业承包合同管理办法(试行草案)》(川府发[1987]225号),已经2002年10月29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第83次常务会议决定予以废止,自2003年3月1日起停止施行。现予公布。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一日